

# HKIS 30<sup>th</sup> Anniversary Basketball Cup

## 聯賽章程

### 1 概要

- 1.1 賽事隊伍共 8 隊，分兩組各 4 隊以單循環作賽，勝方 2 分，負方 1 分，棄權 0 分。單循環初賽完成後，各組最高分之 2 隊會進入決賽週淘汰賽，勝出之 2 隊將會爭奪 30th Anniversary Basketball Cup，落敗之 2 隊亦會進入季軍賽。
- 1.2 每場比賽分 4 節舉行，每 1 節為 10 分鐘。第 1 節與第 2 節，第 3 節與第 4 節之間休息時間為 1 分鐘。半場(第 2 與第 3 節之間)休息時間 2 分鐘。
- 1.3 除暫停外，其他情況均不停錶，第 4 節最後 2 分鐘死球停錶。
- 1.4 於法定時間賽和，將採用 "黃金罰球制"，以首先得分隊伍為勝方。
- 1.5 決賽法定時間賽和，加時 5 分鐘，最後 1 分鐘停錶；若再賽和，將採取「黃金入球制」決勝負。

### 2 註冊球員

- 2.1 球員必須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。
- 2.2 每隊球隊註冊球員上限 12 人，出場上限 12 人。報名後可以增加球員(最多 3 次)名單直至 12 人滿額為止，不設刪除名額。比賽開始後補報名之球員需於 48 小時後方可代表球隊出賽。
- 2.3 每位球員只限代表 1 支球隊出賽。

### 3 註冊違規

- 3.1 球隊若派遣未有註冊或被罰停賽球員出賽，均作違規論。若即場發現違規球隊，裁判即時停止賽事並取消該場參賽資格，判違規球隊棄權。若首次違規球隊再次違規，將即時取消該隊參賽資格，並不會作出任何補償。大會特此聲明絕不接納球隊以「不知情」為理由，將有關責任推卸在大會上。
- 3.2 若發現違規球員出賽，一經查證將取消違規球員(曾代表該球隊)出賽所有場次，全部判作棄權論，並不接納任何理由，以示公允。違規球員亦即時取消參賽資格。

### 4 比賽獎項

- 4.1 大會設有冠，亞，季 3 個團體獎項，各得獎隊伍均可獲得獎牌。大會並設有「得分王」個人獎項，得獎球員亦可獲得獎牌。
- 4.2 循環初賽完成後，個人總得分最高球員奪得，惟得獎球員必須符合以下條件:
  - 4.2.1 得獎球員之球隊不能有棄權之紀錄。
  - 4.2.2 得獎球員必須有 2 場或以上出賽單循環初賽之紀錄。
  - 4.2.3 兩名或以上球員得分相同，大會將會計算兩隊對賽成績，以「勝者為勝」方案取出最後得獎名單。
  - 4.2.4 若球隊受棄權球隊影響而只得 2 次單循環初賽統計成績，其計算方案則只採用 2 場之統計數字，其競爭對手亦同時只採用最高 2 場統計數字作出相互比較。
- 4.3 大會將於決賽完畢後進行頒獎禮。

# HKIS 30<sup>th</sup> Anniversary Basketball Cup

## 聯賽章程

### 5 參賽報名費用

- 5.1 每支球隊之參賽報名費用為港幣 1,800 元正。 球隊需於大賽截止報名日期前交妥參賽報名費用，否則不能確認球隊參賽資格。

### 6 技術犯規指引

- 6.1 嚴格執行球隊技術犯規，以下情況球員均會被判技術犯規:
- 6.1.1 妨礙發界外球，以致延誤比賽時間。
  - 6.1.2 對正在投籃球員作出非身體接觸犯規之騷擾。
  - 6.1.3 與職員、場監、記錄台職員或對手交談接觸時，態度不洽當(若場內或場外球員發出粗言穢語，即時執行技術犯規)。

### 7 裁判

- 7.1 由大會指定註冊裁判擔任。

### 8 改期

- 8.1 若開賽前 3 小時天文台仍懸掛 8 號或以上風球，又或黑色暴雨警告，則當日所有賽事取消，由大會另行安排補賽日期。
- 8.2 若因特殊情況，賽會有權通知各球隊改期作賽或另作編排。 如在比賽途中發生特殊情況，球賽繼續與否得由當場球証或大會全權決定。

### 9 抗議

- 9.1 大會不設上訴，一切賽果及決定均以當場裁判的最後決定為準。

### 10 附註

- 10.1 請各球隊於開賽前 15 分鐘到場準備作賽。
- 10.2 若參賽球隊於開賽法定時間後仍不足 5 人或未能出場作賽，該隊將作自動棄權論。
- 10.3 在一場比賽中，同一球員第二次違犯“違反運動道德犯規”即該次犯規當作“取消比賽資格犯規”處理，違規球員需停賽 1 次。
- 10.4 若球員因上述情況而被逐離場，賽會將以停賽一場為最低罰則，作為對違規球員紀律處分。若同一球員於同一季度賽事重複違反章則被逐離場，賽會將考慮取消違章球員參賽資格。若球員因打架而被判以“取消比賽資格犯規”，該球員將被即時停止參與大會主辦任何賽事。
- 10.5 若對賽球隊發生球衣顏色相同，大會將設有號碼布給球隊更換。
- 10.6 除本章程外，賽例將依照國際籃球規則 2010 所執行。
- 10.7 如本章程跟國際籃球規則 2010 有所不同，出入或矛盾之處，最終裁決會根據本章程為依歸。
- 10.8 大會不設有為球員購買意外保險，故球員在比賽期間意外受傷，大會一概不需負責。
- 10.9 若球員或替補員，隨隊人員或觀眾受傷是牽涉打架，大會必定會立即聯絡室內場館職員通知警方，由警方跟進打架傷人事件，大會亦會立即終

## HKIS 30<sup>th</sup> Anniversary Basketball Cup 聯賽章程

止涉及打架球員參賽資格，而不作另行通知。牽涉打架球隊亦需要立即停賽，並經由大會處分後再作安排。

- 10.10 為保所有參賽球隊安全，大會將停止打架球隊參賽資格，並保留對打架球隊追究賠償。大會更不會對打架球隊作出任何賠償(包括發還參賽報名費)。
- 10.11 一經報名參賽球隊，若球隊自行要求退出賽事，大會已為該球隊留位並安排賽事，故不會發還參賽費。
- 10.12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，大會有權隨時作出修改，大會亦保留所有決定之權利。

### 11 對賽積分表

Team (Group A)	Team A1	Team A2	Team A3	Team A4
Team A1	\			
Team A2		\		
Team A3			\	
Team A4				\
<b>Marks</b>				

Team (Group B)	Team B1	Team B2	Team B3	Team B4
Team B1	\			
Team B2		\		
Team B3			\	
Team B4				\
<b>Marks</b>				